

##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长（兼总经理）拟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接到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赵枳程先生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赵枳程先生计划增持本公司股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增持计划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赵枳程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赵枳程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1,012,536股，占比0.10%；通过其所控制的欢瑞联合（天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106,651,376股，占比10.87%。以上合计107,663,912股，占比10.98%。

2、计划增持主体赵枳程先生在本次公告前12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

3、本次公告前6个月，赵枳程先生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

2、拟增持股份的金额：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增持所需资金为其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3、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不设定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4、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2020年12月14日起6个月内完成。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同时，本次股份增持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等行为。

5、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拟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6、本次增持股份不存在锁定安排。

### 三、其他相关说明

1、赵枳程先生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则制度的要求，在增持股份期间及增持完成后的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在敏感期买卖公司股票。

2、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规定。

3、赵枳程先生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如果本次增持触及增持达到1%需要停止增持并公告、或增持超过5%需要出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情形，赵枳程先生将严格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其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将继续关注赵枳程先生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备查文件

赵枳程先生出具的《股份增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一日